

# 攀枝花市医疗保障局

## 攀枝花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公布 2023 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月缴费基数上下限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医保局，各直属单位，各参保单位：

依据《四川省统计局关于发布 2022 年全省城镇全部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的公告》，按我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含生育保险，以下简称“职工医保”）政策规定，现将 2023 年职工医保缴费基数上下限通知如下。

2022 年四川省全口径城镇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为 84912 元，以此标准为参数确定我市 2023 年职工医保月缴费基数上下限，上限为 24766 元，下限为 7076 元。

本通知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。

攀枝花市医疗保障局  
2023 年 5 月 23 日